

衛生福利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10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疾字第1060500352號
附件：衛生福利部管制性病原管理作業要點1份



訂定「衛生福利部管制性病原管理作業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「衛生福利部管制性病原管理作業要點」

部長陳時中